

2024 年度
甘肃省会宁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会宁县人民法院在县委的领导和白银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指导下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1）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案件。

（2）审理由县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的抗诉案件。

（3）依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告诉申诉的刑事、民事案件。

（4）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执行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以及国家行政机关申请执行的案件和外地法院委托执行的案件。

（5）对县人民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县机构编制主管部门管理人民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

（6）管理县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7）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

（8）承办其他应由县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机构改革后，会宁县人民法院机关内设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政治部（机关党委）、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执行庭(局)、民事审判庭、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下设会师镇法庭、甘沟法庭、大沟法庭、郭城驿法庭、刘寨法庭、党岷法庭、太平法庭、新添堡八个基层法庭。现有编制数 86 人，其中：中央政法专项编制 80 人，工勤编制 6 人。年末，实有在编干警 79 人，其中：入额法官 32 人，法官助理人员 24 人，司法行政人员 14 人，司法警察 5 人，工勤人员 3 人，事业人员 1 人。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

无。

（三）直属事业单位

无。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甘肃省会宁县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78.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2,423.99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17.7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7.2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84.2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60.8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96.31	本年支出合计	57	2,796.3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796.31	总计	60	2,796.3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甘肃省会宁县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796.31	2,678.61					117.70
2	公共安全支出	2,423.99	2,306.29					117.70
2	法院	2,408.29	2,306.29					102.00
2	行政运行	1,559.29	1,559.29					
2	案件审判	726.00	726.00					
2	“两庭”建设	21.00	21.00					
2	其他法院支出	102.00						102.00
2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70						15.70
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15.70						15.7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22	127.22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68	125.68					

2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0	2.80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88	122.88				
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	1.54				
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	1.54				
2	卫生健康支出	84.23	84.23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23	84.23				
2	行政单位医疗	48.69	48.69				
2	事业单位医疗	0.63	0.63				
2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91	34.91				
2	住房保障支出	160.87	160.87				
2	住房改革支出	160.87	160.87				
2	住房公积金	160.87	160.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甘肃省会宁县人民法院2024 年度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796.31	2,049.31	747.00			
2	公共安全支出	2,423.99	1,676.99	747.00			
2	法院	2,408.29	1,661.29	747.00			
2	行政运行	1,559.29	1,559.29				
2	案件审判	726.00		726.00			
2	“两庭”建设	21.00		21.00			
2	其他法院支出	102.00	102.00				
2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70	15.70				
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15.70	15.7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22	127.22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68	125.68				
2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0	2.80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88	122.88				
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	1.54				
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	1.54				
2	卫生健康支出	84.23	84.23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23	84.23				
2	行政单位医疗	48.69	48.69				
2	事业单位医疗	0.63	0.63				
2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91	34.91				
2	住房保障支出	160.87	160.87				
2	住房改革支出	160.87	160.87				
2	住房公积金	160.87	160.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甘肃省会宁县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78.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306.29	2,306.29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7.22	127.2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4.23	84.2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60.87	160.8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78.61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78.61	2,678.6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678.61	总计	64	2,678.61	2,678.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甘肃省会宁县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 目 代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678.61	1,931.61	747.00

2	公共安全支出	2,306.29	1,559.29	747.00
2	法院	2,306.29	1,559.29	747.00
2	行政运行	1,559.29	1,559.29	
2	案件审判	726.00		726.00
2	“两庭”建设	21.00		2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22	127.22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68	125.68	
2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0	2.80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2.88	122.88	
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	1.54	
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	1.54	
2	卫生健康支出	84.23	84.23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23	84.23	
2	行政单位医疗	48.69	48.69	
2	事业单位医疗	0.63	0.63	
2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91	34.91	
2	住房保障支出	160.87	160.87	
2	住房改革支出	160.87	160.87	
2	住房公积金	160.87	160.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甘肃省会宁县人民法院2024 年度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85.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8.3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	基本工资	676.77	302	办公费	28.68	307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	津贴补贴	426.47	302	印刷费	0.00	3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	奖金	2.33	302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	伙食补助费	0.00	302	手续费	0.00	310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	绩效工资	2.73	302	水费	2.33	310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2.88	302	电费	18.24	310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	邮电费	1.58	310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08	302	取暖费	29.28	310	大型修缮	0.00
30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4.91	302	物业管理费	10.82	31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15	302	差旅费	12.93	310	物资储备	0.00
301	住房公积金	160.87	30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	土地补偿	0.00
301	医疗费	0.00	302	维修（护）费	3.94	310	安置补助	0.00
301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8.32	302	租赁费	0.00	310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4	302	会议费	0.00	310	拆迁补偿	0.00
303	离休费	0.00	302	培训费	2.27	310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	退休费	2.80	302	公务接待费	1.38	310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退职（役）费	0.48	302	专用材料费	0.00	310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	抚恤金	0.00	302	被装购置费	0.00	310	无形资产购置	0.0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0.56	0.00	79.0	18.00	61.00	1.56	80.38		79.00	18.00	61.00	1.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支出预算内的“三公”经费决算数。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796.3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704.35 万元，下降 20.1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省财政厅向我院拨付“两庭建设”项目经费较上年有所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796.3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78.61 万元，占 95.79%；其他收入 117.70 万元，占 4.2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796.3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49.31 万元，占 73.29%；项目支出 747.00 万元，占 26.7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678.61 万元。与上年相比，各减少 538.10 万元，下降 16.7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省财政厅向我院拨付“两庭建设”项目经费较上年有所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78.6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38.10 万元,下降 16.7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省财政厅向我院拨付“两庭建设”项目经费较上年有所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78.6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2306.29 万元,占 86.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22 万元,占 4.75%;卫生健康支出 84.23 万元,占 3.14%;住房保障支出 160.87 万元,占 6.0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703.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78.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08%。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331.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06.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9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27.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7.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3.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84.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4.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60.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0.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31.61 万元。
其中:

1. 人员经费 1693.2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2.58 万元,下降 2.45%,人员经费用减少的原因是人员的调出、退休。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缴费、加班补助、考核性绩效、交通补助等。

2. 公用经费 238.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4.36 万元,下降 5.68%,是在办公费、水费、电费、差旅费等方面支出减少。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80.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3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按照“过紧日

子”政策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相关费用的支出。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2.76 万元，下降 13.7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79.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2.60 万元，下降 13.76%，原因是按照“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相关费用的支出。**其中：（1）. 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为 18.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61.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2.60 万元，下降 17.12%，主要原因是响应国家过紧日子的政策、厉行勤俭节约，控制相关经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 1.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我院近年来厉行节约，尽量减少这方面的开支。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16 万元，下降 10.39%，本年公务接待费相关支出减少。

（三）“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实物量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00 个团组,0.00 人;公务用车购置 1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3 辆;国内公务接待 52 批次 226 人,其中:外事接待 0.00 批次,0.0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00 批次,0.00 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38.36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4.36 万元,下降 5.68%,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减少办公设施设备的购置等支出。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持平,我单位 2024 年度无机关运行相关经费。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2.2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80 万元,下降 26.06%,主要原因是单位将部分线下培训转为线上培训。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392.2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66.3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2.6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73.3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89.3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8.2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89.3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8.28%。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0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0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0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0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0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00 辆,其他用车 0.0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1 台(套)。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一级项目 3 个,涉及资金 2703.48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自评工作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和公开透明的原则,坚持稳中求进、守正创新,全力推动审判执行工作再上新台阶,以我院 2024 年初设定的绩效目

标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要求、行业规划、部门职责等为依据，运用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评价方法，对我院 2024 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地分析评价，为促进案件审判及法院各项事业运转提供有力保障，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经济秩序，提高司法公信力。

二、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业务费、法庭运维费等 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5 万元,执行数为 2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我单位不断优化资金的使用情况，保障了民事、刑事等各类案件的顺利开展，结案率不断提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我院将严格按照上级法院的指示，积极配合工作，同时结合我院的实际情况，更加科学合理的设置目标，提前预防风险，提升法院的公信力和人民的满意度。

2. “法庭运维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1 万元,执行数为 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法庭运维费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良好，同时按时缴纳所需的

水电费等保障性支出项目，对办公区域进行清洁，有效保障了各个法院的正常运行，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虽然法庭运维费执行率达到了 100%，但还有一些地方需要进一步改进，应当积极完善基层法庭的配套设施，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程度，充分发挥基层法庭为人民服务的效能。

三、部门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是部门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部门要加强评价结果的应用。根据政策文件规定，我院绩效自评结果将编入 2024 年度决算中，随同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同步公开。我院委托甘肃盈亚会计审计服务有限公司作为第三方开展绩效评价。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甘肃省会宁县人民法院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至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